

临汾市人民政府

临政函〔2024〕39号

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漪汾花园和御福华园2个房屋产权登记 确权颁证“清零行动”项目补办土地出让 手续并补缴土地出让金的批复

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漪汾花园和御福华园2个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“清零行动”项目补办土地出让手续并补缴土地出让金的请示》（临自然资字〔2024〕10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你局关于漪汾花园限价商品房项目和御福华园项目2个房屋产权登记确权颁证“清零行动”项目补办土地出让手续并补缴土地出让金的方案，请你局按规定程序办理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